附件1：

比选承诺函

四川省监狱管理局：

我单位全面研究了贵单位关于局机关中央空调维保服务采购项目的采购公告，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比选，相关承诺如下：

1. 我们已对比选项目进行了全面了解，我们承担对采购需求不清或误解的责任。
2. 我单位自愿按照比选项目各项要求向比选人提供所需服务，本次比选报价为 元（小写）。
3. 我单位同意本次比选参选文件的有效期为60天。
4. 我单位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比选活动有关的文件资料。
5. 一旦我单位中选，我单位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根据比选公告，我单位郑重承诺：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营业执照含空调维保内容，附至少一名维修人员的制冷与空调设备安装修理作业证和低压电工作业证的资格证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此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附件：2022年以来一份中央空调维保合同）；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比选申请人名称： （盖单位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